

臺南市立土城高中國中部 115 學年度戶外教育課程計畫簡表

計畫名稱 (學習主題)	國中部一、二年級戶外教育隔宿露營		
參與年級	☒ 七年級	☒ 八年級	☐ 九年級
辦理地點	曾文水庫		
預估辦理時間	第 7 週，116 年 3 月 24 日至 116 年 3 月 26 日	預估參與人數	100
教學資源 (可複選)	☒ 農林漁牧戶外體驗 (如漁市、海港、農場、牧場、休閒農業區、生態中心、自然教育中心、國家公園…) ☐ 臺灣十八處世界遺產潛力點 (如嘉南大圳、烏山頭…) ☐ 運動場地設施，觀賞運動競賽或體育表演 ☒ 社教機構 (如藝文館所、地方文化館、縣市主題館、古蹟…) ☒ 地方產業、觀光工廠 ☐ 結合本市公車路線進行校外教學 ☐ 其他：_____		
主要景點 路線規劃	1. 曾為水庫露營區生態導覽。 2. 探索教育戶外教學。 3. 童軍課程實地演練。		
課程領域	☐ 國語文 ☐ 英語文 ☐ 本土語 ☒ 生活課程 ☒ 健康與體育 ☐ 數學 ☒ 社會 ☒ 自然科學 ☐ 藝術 ☒ 綜合活動 ☐ 科技		
與學校課程結合相關性分析	1. 園區動植物生態導覽，與自然領域課程結合。 2. 進行探索教育戶外教學，結合體適能運動。 3. 自行搭建營地與野炊，複習綜合領域課程。 4. 晚會表演活動由學生演出，落實藝文教育。 5. 旗山老街巡禮，體驗人文氣息與老街風情。		
教學流程	教學準備： 1. 校內綜合領域課程先行教授相關技能。		

	2. 學生自行設計小队服裝，並準備晚會演出節目。 參訪規劃： 1. 曾文水庫露營區生態導覽。 2. 營地建設、戶外課程與晚會表演活動。 回顧省思： 1. 營火晚會結束後各班導師薪火相傳時間。 2. 返校後擇期召開檢討會議。
教學實施	☐ 學習單 ☒ 學習手冊 ☐ 學習心得
備註	

註：一、請依教育部民國 112 年 10 月 04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086116 號函「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」及臺南市政府 113 年 6 月 26 日府法規字第 1130885984A 號令「臺南市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實施辦法」發布辦理。

二、戶外教育結束後，得視活動情形召開檢討會，檢討本次活動優、缺點、改進意見及建議事項，做為爾後辦理參考。

三、若有不同年級、不同主題分別辦理時，分別核章後合併成同一個檔案上傳。

相關處室主任核章：_____



校長核章：_____

